

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通告

主旨：公告舉行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期中考暨高三期末考試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日期：110 年 05 月 19、20 日(星期三、四)
- 二、以電鐘為號。
- 三、各生按公佈之考生座位表入座，若原班考試，請按座號由第一排依序而坐。

考場規則：

- 一、考試時除應用文具外，任何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書包、相關資料、手機及相關電子產品(抽屜淨空)整齊放置教室後方地板或走廊。考試期間(含教室內外)手機一律關機，不得將手機攜入考場，考試期間手機鈴響得記小過一次。
- 二、考試時間過半才可交卷。交完卷後，不得離開考場教室，須在原座位自修並保持安靜，至考試時間結束才能離開考場。
- 三、在試場附近以手機或相關電子產品播放音樂，以致影響他人作答者得記小過一次。
- 四、應試時不得飲食、嚼食口香糖。並記得攜帶學生證，以供查驗。
- 五、應按規定時間交卷，不得逾限，並於鐘響後留於原位等待監考老師清點試卷，凡逾時繳交或於清點試卷時逕離考場者，該科成績由監考教師視情形輕重，酌予扣分，並予以警告至小過壹次之處分。
- 六、未遵守以上規定者以違反試場規則處理。

教務處 110.04.26 啟

一、普通科

日期	年級	時間組別	上午			下午				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				
05 月 19 日 (星期三)	一	普通科	數學	地科(忠愛) 物理(孝仁信)	護理	打掃時間	地理	公民				
		二		社會組			自修		自修			
				自然組			化學					
	三	社會組		地理			化學					
		自然組		生物								
05 月 20 日 (星期四)	一	普通科	8:10 至 9:30	9:45 至 10:35	11:00 至 12:00	打掃時間	13:40 至 14:40	15:00 至 16:00				
		二	社會組	國文	英聽		歷史	化學(忠愛) 生物(孝仁信)	英文			
			自然組					自修				
	三	社會組	國文(08:30)					自修		物理	自修	
		自然組									物理	論孟

註：本次段考皆為原班測驗。

二、職科

日期	年級	時間科別	上午			下午	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	
05 月 19 日 (星期三)	一	應外科	國文	自修	國防護理	打掃時間	門市實務- 商經(其餘自修)	數位科技概論	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電腦會計			自修	數位科技應用	
		二		應外科					數學
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						
	三	應外科		國文(08:30)			管理學概要	計概	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					
05 月 20 日 (星期四)	一	應外科	8:10 至 9:30	9:45 至 10:35	10:40 至 12:00	打掃時間	13:40 至 14:40	15:00 至 16:00	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自修	英聽	數學(11:00)				
		二	應外科	會計(到 10:10)			自修		
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英文閱寫(08:30)	英聽			自修		
	三	應外科	會計	自修	經濟		自修	商業概論	英文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英文		自修				
應外科		會計(08:30)	經濟(11:00)		新聞英文導讀				
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		英文				

註：1. 本次段考皆為原班測驗。

2. 第二天第一節職一會計 08:10 考到 10:10，第三節職二經濟 10:40 考到 12:00，請監考老師注意考試時間！